

簡帛辨偽通論

胡平生

緒言

近十多年來，常常受邀去看一些所謂出土簡牘帛書，甄別其真偽，也先後寫過兩篇小文討論簡牘的作偽與識別問題。¹ 我們中國文物研究所出土文獻中心沒有被滅掉之前，曾受國家文物局委託辦了幾屆“出土文獻搶救保護整理研究骨幹培訓班”，我亦負責給學員講授“簡牘辨偽”的專題。我一直想對這個題目做一個比較完整、全面的論述，但遲遲沒有動手。此次讓我下決心儘快寫出這篇小文的原因是，不久前北大中文系教授李家浩先生邀我同去鑒定一批“出土簡牘”，跑去一看，乃是假得不能再假的贗品。

（圖一）可令人大跌眼鏡的是，在我們去看簡的前一天就有一位故宮博物院的“專家”頗為自信地寫了一份認定這批假簡是真品的“鑒定報告”！聯想到前些年在臺北一家博物院看到過假簡赫然陳列於櫥窗，我們的一些文博單位也收過假簡，我痛切地感到“簡牘辨偽”確確實實是一個越來越需要引起重視的問題。以下先將 10 多年來我所知道的境內外的簡帛製假販假事件做一概述。

1、1995 年在日本出售的所謂戰國楚簡。一位日本書道界的友人向我介紹過假簡事件，這批簡總數約數千枚，1995 年 2 月首先出現在大阪，當時日本文物市場忽然出現一批據稱是盜掘的戰國楚簡，簡長約 35 釐米，每簡 18~19 字，8 枚包裝成一盒，售價 50~60 萬日元。日本書法界警惕性較差，經濟上大多比較富裕，這批假簡大多就被這些書法家買走，上了大當。幾乎與此同時，東京的文物與藝術品商人也透過其他管道獲得數十枚竹簡，簡長 42 釐米。後來，東京又出現一批從香港轉口運到的竹簡，總數一說有 800 枚，也有人說有 3000 餘枚，簡長 32 釐米，每簡寫 12~13 字，竹簡呈未經清洗狀，浸泡在水中。據說，原先在文物市場一枚簡報價賣 100 萬日元，後來報價 20~30 萬日元一枚，且有行無市，而這一批所謂的戰國楚簡，只賣 5 萬日元一枚。竹簡越來越多，引起了大家的懷疑。有消息說，這一類的竹簡，在香港還有 8000 枚！這纔發現上當。（見圖二：《書道美術新聞》第 539 號，1996 年 2 月 11 日。）

2、與日本出現偽簡幾乎同時，香港的文物商曾向港臺一些大學和收藏家兜售簡牘，可能有些單位少量購買，那也是一批假簡。香港某大學收到一批簡，基本上是偽品，只有很少幾枚真簡，後來絕大部分假簡被退回。另外，90 年代末國內機構從香港文物市場搶救性購回的戰國楚簡，傳出自湖北荊州，這些簡當然是真品，但也有傳言說或屬雜有贗品。

3、1996 年的《孫武兵法》假簡事件，是近十多年來最為著名的造假案。販假者編造了“文革”中紅衛兵破“四舊”，祖傳竹簡即將被焚燒，收藏者拼死從火堆搶回的故事。此事顯然有人運籌帷幄，調動了國內主要新聞媒體大肆炒作，許多大報、大通訊社為它捧場，假假真真，沸沸揚揚，很是熱鬧了一陣，連鄰邦日本的通訊社和報紙也跟著受騙。其後，居然還有出版社以假當真地拿假簡出了書。（圖）甚至還發生了批評該簡是偽簡的學者，被假簡的鼎力支持者告上法庭的事件，牽出了一場筆墨官司。據說，某報記者帶著偽簡的收藏者曾拿著幾張照片去找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的一位權威。在這位先生不與置評、不肯明確表態的情況下，在外宣傳社科院的權威已經認可該簡具有重要意義云云。而陝西省文物局要他把簡拿去鑒定時，卻遭到拒絕。後來，雙方對簿公堂數年終於有了結果，“李鬼”輸了，

¹ 參見《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藏王杖簡的真偽問題》，《中國文物報》1998 年 3 月 15 日；《簡牘的作偽與識別》，《收藏家》第 2 期，1999。

“李逵”贏了，方塵埃落定。

4、1997 年左右，北京文物市場上有一批簡牘出售，據我們瞭解可能是西安一帶有人偽造的。有人不諳真偽買下，後來瞭解到是假簡，趕緊脫手。這批簡據說後來流入臺灣，對外宣傳說買到了“走馬樓三國吳簡”。筆者當時正負責走馬樓吳簡的整理工作，聞訊後一度大為緊張。我們恰好到臺灣開會，趁機輾轉瞭解情況。有兩位朋友專程到南部尋訪，發現儘是贗品。據我們追蹤的情況看，這批簡應當就是我們在第三節中提到的、由臺灣蔣先生收藏、羅仕杰博士進行脫水實驗的那批假簡。

5、1998 年，湖北武漢出現一批偽簡，長短形制與出土楚簡中某個品種相似，湖北文物考古研究所進行了脫水處理實驗，驗明確是假簡。

6、2000 年，有個文物愛好者從武進打電話到我辦公室說，他收到一箱木簡。因為看過《中國文物報》上我寫過的文章，通過報社找到我，向我諮詢木簡保存方法。我在電話裏訊問情況，他說，木簡出自江蘇溧陽。根據他所說的質材、顏色、長寬形制等等，好像很像那麼回事，我和一位年輕的同事立刻趕去，一看還是假的。（圖 10）這批假簡形制上似乎是參照連雲港東海縣出土的尹灣漢簡偽造的，多為木牘，外觀尺寸有點像，但稍一乾燥馬上七拱八翹。

7、2005 年，內蒙某地文物部門收到一批假簡，明顯仿居延、敦煌等地出土漢簡的書法、書風，內容則抄自《史》、《漢》等古書。根據我們的觀察，這位造假者所偽造的假簡數量甚多，我們看到在已查獲的簡牘贗品中有不少簡出自這位造假者之手。（圖 11）

8、《簡帛網》論壇上有網友稱，2006 年 2 月從潘家園買到 80 枚漢簡，相傳出自山東臨沂，買家公佈了 20 支竹簡照片，還寫了其中的釋文，並在網上諮詢真偽，這些竹簡都蜷曲成麻花狀，實偽中之偽者。（圖 12）

9、2007 年夏天，一位朋友介紹北京某電視臺記者，該記者說北京一位書法家收到一批簡牘，他們準備為此拍攝一部電視片，錄製地點準備安排在我們研究所，請我作講解。我非常懷疑，請他們先將照片從網上傳來看看，結果傳來的是所謂的司馬遷《史記》簡，全是假簡，竟還有人聲稱是司馬遷親手所書。我乃向電視臺指出其偽，計劃中的節目亦不了了之。（圖 13）

10、1997 年夏，一位外籍華人在潘家園市場以數萬元一幅的價格買到三幅帛書，被人舉報後由公安部門攔截，送國家文物局查驗。三幅帛書皆長約 80 釐米、寬約 50 釐米，邊緣殘破，帛呈黑色，經緯稀鬆；文字為仿戰國楚文字。有關方面組織專家鑒定，分為絲織品與文字內容兩組。筆者負責文字內容一組。兩組專家一致認為三幅帛書全系贗品。（圖 14）

11、2007 年夏，溫州一位企業家請竹木漆器保護專家方北松先生為他收藏的一批簡牘做保護脫水。這位企業家是業餘文物愛好者，熱心文物收藏，其中也收有一批簡牘。由方先生介紹，他請我幫助對這批簡牘進行鑒定，他們將簡牘照片傳給我，經審核，全係假簡。（圖 15）

12、2008 年夏，內蒙古一位收藏家將他的收藏品捐贈給某大學，其中有一批簡牘。我的一個學生參加文物接受點交工作，請我幫助鑒定這批簡牘，通過網絡將照片傳給我，經審看，這些木牘木簡也全是偽品。（圖 16）

除此之外，我自己以及師友所目驗的偽簡還有不少。如今夏一位著名的學者今年夏天請我到他家去鑒定了一批還浸泡在蒸餾水裏的木牘，據說是他的一位朋友以此交換他的書畫作品，我一看全是贗品。另據李學勤先生說，他曾被請去鑒定一批簡牘，數量多達 5000 枚，也都是假簡。這類的例子就不再一一臚

列了。總之，從大量的簡帛作偽案已經可以知道，偽造簡帛已經成為干擾文物工作與收藏界的嚴重問題了。

清代著名金石學家陳介祺先生指出：“有好者必有偽者”，“上有甚好者如宋，宋之偽者必多”；² “固天地間必有之事也”。³ 清代以來，隨著青銅器、璽印、封泥、甲骨等古物的出土日富，喜好與收藏者日眾，作偽之風也日益嚴重。造假成風則迫使收藏家與鑒賞家不斷提高辨偽水準。誠如篋齋先生所說：“今日假刻勝前數倍，幾欲亂真，而其軟弱與錯謬處終不能免。人不能別，則亦不學之弊耳。”⁴ 不能辨偽是缺乏學習所致，通過不斷地學習實踐，偽品總是能夠辨識的。上世紀起、特別是 70 年代以來，簡牘帛書的出土成為文物考古界惹人注目的亮點，簡帛的作偽也逐漸增多起來，簡帛辨偽自然也成為一個新的研究科目。唯目前簡帛學界、古文獻研究界在這方面給予的關注還很不夠，比起當年收藏界與學術界對青銅器、甲骨文、璽印、封泥等辨偽的力度還遠不夠大。篋齋先生說：

古器字既著錄傳後，必先嚴辨真偽，不可說贗。古人之文理文法，學者真能通貫，即必能辨古器之文，是謂以文定之。古字有古人筆法，有古人力量，有古人自然行款，書者真能用心得手，亦即必能辨古器之字，是謂以字定之。⁵

陳介祺將他的辨偽方法分為“以義理別”、“以文字別”、“以制作別”，是很有道理的，這些古器物學界辨偽的成功經驗與方法，值得簡帛學這門新興學科很好地借鑒、學習。筆者數年前曾將簡帛辨偽的方法歸納為“四項原則”，今願借用篋齋先生的論述並以上引贗品實例稍作進一步的陳說。筆者的這篇小文僅是拋磚引玉之作，希望引起研究界對這個問題的重視。

一 簡牘作偽，古已有之

古代簡牘的出土不自今日始，簡牘的作偽也不自今日始。我國在紙張發明和廣泛使用之前的長達數千年的歲月中，木、竹簡牘曾是最主要的書寫材料。由於竹木質料不易保存，因此無論是在墓葬中還是在遺址裏，商周時代的簡牘至今沒有出土過。現在我們可以見到的最早的竹簡，是戰國早期遺物，如湖北隨縣擂鼓墩出土的曾侯乙墓竹簡，絕對年代與墓葬同時應在公元前 433 至 400 年之間。

在我國歷史上最為重要的簡牘出土有幾次。一次是在西漢武帝時，魯恭王擴大宮室，將孔子故居拆毀，從牆壁裏挖出一大批簡。《漢書·劉歆傳》說：“得古文於壞壁之中，逸《禮》有三十九篇，《書》十六篇。天漢以後，孔安國獻之，遭巫蠱倉之難，未及施行。”王充《論衡》則說：“得逸《尚書》百篇，《禮》三百，《春秋》三百篇，《論語》二十一篇；聞弦歌之聲，懼，復封塗，上言武帝。武帝遣吏取，古經、《論語》此時皆出。”另一次是在西晉武帝太康二年（西元 281 年），汲郡有個名叫不準的人盜掘戰國古塚，從魏王墓中挖到大量的竹簡，都是用戰國文字寫成的古書，據說有幾十車之多。後來，國家派了幾位著名的學者荀勗、束皙等對這些簡進行整理，編成了《逸周書》、《穆天子傳》、《竹書紀年》等多種古籍，可惜大多又再度亡佚。至於小宗的簡牘出土，數量也不少。像漢宣帝時，有河內（在今山西沁陽一帶）女子拆老屋，發現了幾篇簡書；南齊建元初年，襄陽（今湖北襄樊）有人盜“楚王墓”，

² 《致潘祖蔭書》，《篋齋鑒古與傳古》第 30 頁，文物出版社 2004 年。本文所引陳介祺先生之說皆出自該書，以下只引篇名與頁數。

³ 《致鮑康書》第 51 頁。

⁴ 《致蘇億年書》第 50 頁。

⁵ 《讀〈說文古籀補〉擬例》第 26 頁。

盜墓賊點著了竹簡用以照明，後來有學者見到殘餘之簡，說是“蝌蚪書《考工記》”。其後，北周、北宋等皆有簡牘出土。唯簡牘與金銀銅鐵器具、玉石陶瓷等古董文物都不同，從來沒有傳世品傳到現代的，主要原因是竹木材料不易保存，或許也可能因為質材低賤、價值不高而不被珍視。所以，宣稱是傳世品的簡牘，必偽無疑。

關於簡牘作偽的記載，最早見於《漢書》。《儒林傳》在講到《尚書》傳授的流派後說，有一種“百兩篇”本的《尚書》，出於東萊（治所在今山東掖縣）張霸，是將二十九篇的本子拿來分分合合，又從《左傳》、《書敘》裏抄些文字添加在首尾，湊成一百零二篇。漢成帝時徵求古文本的經書，張霸就拿出“百兩篇”本獻上，但國家檔案圖書館的官員校讀這部書後，認為是假的，“篇或數簡，文意淺陋”。張霸詭稱這部書是他父親傳授的，他父親還有個學生叫樊並。本來，有人勸成帝將此書也姑妄存之，後來因為樊並有謀反之舉，“百兩篇”本也就被廢黜了。近代也有作偽者，如明人豐坊，就是個作偽的專家，假稱得到傳世古簡翻刻成書，其中有題為孔子的學生子貢撰的《詩傳》一卷、題為漢博士申培撰的《詩說》一卷。《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指出：“二書皆以古篆刻之，不知漢代傳經，悉用隸書，故孔壁蝌蚪，世不能辨，謂之古文，安得獨此二書參用籀體。”那個偽造孫武兵法的人寫所謂的古字，與豐坊作偽的思路如出一轍，從辨偽的角度來看，恰好是麒麟皮下露馬腳。

也有一些簡真偽難辨，如出於嶧陽、齊野的兩批簡。《四庫全書總目提要·雜史類存目》下記有《左逸》一卷、《短長》一卷，稱：“是書凡《左傳》逸文三則，《戰國策》逸文三則，二書各有小引。前稱嶧陽樵者獲石篋，得竹簡漆書古文《左傳》，讀之中有小抵牾三，余得而錄之。或謂秦漢人傳而所托也，余不能辨。後稱耕于齊野者，地墳得大篆竹策一裘，曰《短長》。劉向敘《戰國策》，一名《短長》。所謂短長者，豈戰國逸策歟。然多載秦及漢初事，意文景之世，好奇之士偽託以撰。前題延陵蔣謹手次，及子世枋重訂。又冠以世枋《序》，稱二帙為其先人手錄，貯篋中者四十年，未詳作者誰氏。並所序嶧陽、齊野二說亦不知何人。惟是紀事用意，筆法適古，非秦漢以下所能道隻字云云。”以今日的眼光來看，以“豈能閱二千年而不毀”定其為偽品的理由顯然是站不住腳的，20世紀以來考古發掘所獲簡牘大多是二千年以上的。不過，儘管否定了這個理由，但由於其他資料不足，我們還是不敢斷定此簡必真。


二 簡牘作偽手法舉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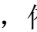
現代偽簡從專業的眼光來審視，作偽手法並不高明，但是用以欺騙外行則綽綽有餘。例如，對外國人，偽造者常常鑽他們不懂漢文、不懂古文字的空子。這種情況早在20世紀初，英籍匈牙利人斯坦因到我國新疆、甘肅探險考察時就遇到過。當時，外國探險者常以高價收購文物，特別是寫有文字的文物，大大刺激了偽造文物、偽造文書的風氣。在新疆和田，有個叫伊斯拉姆阿洪的維吾爾族人。1894年之前，他常在農村收購一些錢幣、印章等小古董。後來，他從一位阿富汗商人那裏聽到西方探險家對古代文書特別喜好，便與幾個朋友合夥利用在丹丹烏里克沙漠中找到的古文書筆蹟（實際上是草體婆羅米文字）來偽造殘紙簡牘文書。從1895年至1898年間他們賣出了許多偽造的古文書，包括樺木皮文書、簡牘和殘紙。伊斯拉姆阿洪的一個同夥伊不拉音懂一點俄文，有些假文書上的字就與老斯拉夫文字母相似。他們把胡楊樹熬水充當染色劑，浸泡當地土法生產的紙張，摹寫文字後掛在壁爐上方讓煙把偽品薰成古舊色。這些偽造的文書矇騙了許多歐洲學者，被收錄在赫勒恩博士的《關於中亞古物的第二份報告》和斯文·赫定的《穿越亞洲》等著作中。大英博物館收藏了伊斯拉姆阿洪偽造的同一個假文書的十二個版本。直

到 1900 年底至 1901 年 1 月，斯坦因在丹丹烏里克沙漠發掘到真的婆羅米文書，這才根據真品辨別出贗品。1901 年 4 月下旬，斯坦因在和闐向當時清政府的和闐按辦舉報了伊斯拉姆阿洪。4 月 25 日，伊斯拉姆阿洪被捕，經過長時間的審訊，他終於承認作偽假造古代文書的事實，交代了作偽的經過與方法。

1995 年在日本出售的假簡多是楚簡，也是欺負日本人不認識楚文字。這些竹簡上的字，其實寫得相當拙劣，根本讀不成句子，如果是對戰國楚文字有一定素養的學者專家，識辨其偽是毫無問題的。更為明顯的破綻是，作偽者為了寫得快一點，造得多一點，把字距拉得大大的，每隔幾字便寫一個筆劃少而書寫簡便的字。猛地一看，就像是一個裝飾的符號。遇到這種假簡，只要與真簡加以對比是不難識別的。日本方面更倚仗現代科學手段用以辨別真偽。1995 年在日本發現的假簡，東京大學原子能中心年代測定室從 1995 年 12 月到 1996 年 1 月用碳 14 對這批所謂“戰國楚簡”進行了檢測。從大阪和東京的 A、B、C 三組竹簡中各取一個標本，對比組 D 組的樣品是東京都一家日本烤雞店找來的烤雞用的竹簽。結論是：四種竹材的碳 14 值基本相同——大約都是 70 年代砍伐的竹子。⁶ 本文開頭所說的假簡，那位中年專家的鑑定報告在認定其為真品的理由中說，因為戰國文字很難，所以不易偽造。這話完全不對，俗話說“畫鬼容易畫人難”，正是戰國文字難認、不為人熟悉，才容易騙人，現在所知的最早的簡帛作偽，寫的就是所謂戰國文字。

1997 年，臺灣收藏家蔣先生購得自大陸販運而去的竹簡千枚。後來，中國文化大學博士研究生羅仕杰通過臺北簡牘學會聯係到蔣先生，蔣先生提供了百餘枚竹簡，請羅先生鑑定。羅仕杰對這些簡進行了脫水處理，並請臺灣大學地質研究所劉聰桂先生作了碳十四檢測，結果證明也全是假簡，竹筋韌性非常好。據說，這批竹簡長 33~35 釐米，寬 0.5 釐米，每簡容字 13~15 字，無編冊契口及編繩痕跡。⁷ 對於熟悉簡牘制度的學者來說，這些特點正是偽簡的證據。

1998，我在長沙整理走馬樓三國吳簡，遇到前來參觀的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副所長后德俊先生。他告訴我說，他們曾對當時在武漢出現的竹簡進行了脫水處理，結果乾燥以後的竹簡用手一扳竟然還富有彈性。從事過簡牘整理工作的人都知道，經歷了上千年歲月浸泡的竹簡，竹筋的細胞已腐爛破壞，竹片柔弱得像泡爛了的麵條，提都提不起來。另一種情況是製造偽簡有所憑據，例如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收購的“王杖”簡是漢簡，共十一支，即詭稱出土于甘肅武威。由於武威發現過至少兩批“王杖”簡，因此有一定的欺騙性。經筆者鑒定，十一支“王杖簡”均根據出土的“王杖二十六簡”摹出。如果不加考辨很容易上當，但只要仔細考訂，還是有許多漏洞的。這十一枚假簡的釋文是：（圖 ，筆者據真簡加標點。）

- § 1. 制詔御史：年七十以上，人所尊敬也，非首殺傷人毋告劾也坐，鰥寡孤獨年
- § 2. 七十以上生日久矣，年六十以上，母子男為鰥，女子六十以上，母子男為寡；
- § 3. 賈市毋租，比山東復，旁有養謹者扶持，明著令第廿二。
- § 4. 獨、盲、珠孺不造。吏毋得頓旦徵召，獄訟可毋 ，佈告天下，使
- § 5. 明知勝意。夫妻俱母子男為獨寡，田毋租，戶毋賦斂，與歸羊我
- § 6. 同法，沽酒醪列肆。尚書令臣咸再拜受
- § 7. 詔，建始元年甲辰下。

⁶ 日本《書道美術新聞》第 539 號，，1996 年 2 月 11 日。

⁷ 羅仕杰《飽水竹簡脫水處理及其真偽判斷》，台北簡牘學會《簡牘學報》，十七期，2000 年。

§ 8. 汝南太守讞廷尉，吏有毆辱受王杖者，罪名明白，讞何，應論

§ 9. 棄市。決事。雲陽白水亭長張務毆世受王杖，使治道。男子王湯

§ 10. 告之即棄市

§ 11. 高皇帝以來至本始二年，勝甚哀憐者老，高年賜王杖，上有鳩，使百姓

假簡把 1981 年武威出土的二十六枚“王杖詔令冊”的前十簡文字，抄成十一簡，但書寫時與原文有若干差異，而這些差異都是露出作偽馬腳之處。從書法方面看，寫簡文字缺少古韻，太過奔放潑辣，末筆多發岔，與舊出漢簡文字意趣迥異。不過，相對而言，這批簡的書法又比孫武兵法偽簡強得多，寫簡者無論如何還是一位研習過書法的人。從內容方面看，有些字錯得離奇，常有一些不倫不類的錯字，很荒謬，係偽造者對真簡文字辨認觀察有誤而摹錯。仔細分析起來，問題還很多。例如，(1)簡中“非首殺傷人毋告劾也坐”，出土簡作：“非首殺傷人毋告劾，它毋所坐”，意思是“如果不是為首或親手殺傷人，就不要追究法律責任，其他的案件有牽扯的都不受牽連”。《漢書·宣帝紀》元康四年正月詔書曰：“自今以來，諸年八十以上，非誣告殺傷人，佗無所坐。”偽造者寫成“毋告劾也坐”。因為不懂得何謂“它毋所坐”，結果把“它”字當成了語氣詞“也”，跟在前半句後面讀了，後半句也被腰斬，無法讀通。又如(3)簡“旁”字前後，真簡是“比山東復，復人有養謹者扶持者”，意思是“免除有贍養老人、扶持老人的人的徭役”。偽造假簡者顯然也摹過 1959 年出土的“王杖十簡”，在那裏這句話寫作“如山東復，有旁人養謹者，當養扶持，復除之”，句式不一樣意思是一樣的；假簡漏了“復”下的重文符號，用了 1959 年出土簡中的“旁”字，漏了“有人”，文意便不通了。而(5)簡的“羊我”，實際應是“義”字，漢代將周邊地區少數民族內附或投降叫做“歸義”，漢簡中常見，研究秦漢史者人人皆知。繁體“義”字從羊我聲，偽造者大概不知“歸義”為何事，竟將繁體的“義”字上下“羊”、“我”分離為二形。(4)簡的“吏毋得頓旦徵召”的“頓旦”二字，是作偽者犯下的相同的錯誤，出土簡本為“吏毋得擅徵召”，但作偽人不明其義，把“擅”字割裂為“頓旦”二形了。第八簡真簡在編繩之上有“制曰”二字，表示下面的“讞何，應論棄市”是皇帝的詔令，假簡卻刪掉了這兩個字。(9)簡又莫名其妙地衍出“決事”二字，文義完全不通。(11)簡“者老”，出土簡本是“耆老”，“耆”字寫得不夠標準，將上部“老”形的“匕”寫得像彎形附屬物綴在下方，而作偽人大概不知“耆”義，就把這個“小部件”給省略了，誤寫成“者”字。(2)簡“生日久矣”，出土簡本作“生日久乎”，慨歎“老人活在世上的日子還能長久嗎”，而作偽者改“乎”為“矣”，文意即變為“老人活在世上的日子很長久了”。從形制方面看，這批木簡的編聯之處用刀在正背平面上刻了一道淺槽，用放大鏡細看，劃痕斑斑，都是新刀口。此類敗筆都是偽簡的拙劣之處。

說來也是湊巧，2007 年夏天，中國美術館舉辦了一個《守望敦煌》的書法展，我帶著我所舉辦的“出土文獻骨幹培訓班”學員參觀展覽，獲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副所長張德芳先生贈一套三冊的精美圖集，第一冊為甘肅出土簡牘，第二冊為敦煌文書，第三冊是當代甘肅書法作品。一日我偶然翻翻第三冊，卻恰好看到一幅書風書法與偽品“王杖簡”十分相似的作品。今將兩份材料公佈於此，請讀者加以比勘，或自有公論。是不是這位作者就是作偽者，尚不得而知。我想，作者自己心裏應該是最清楚的了。

(圖)

至於上文說到的 1996 年的《孫武兵法》假簡，新聞媒體大張旗鼓炒作此事時，筆者正在蘭州與甘肅省考古所的朋友們一起審訂敦煌懸泉漢簡釋文稿。一看報導，我們這些搞簡牘研究的人都說必是假簡。

為什麼呢？因為報導中說，所謂的《孫武兵法》竹簡有上、中、下三孔，用繩子從空中穿過加以串聯，而我們所見到的、所知道的竹簡決無此類做法；報導又說竹簡似乎是用筆蘸黑漆寫成，而我們所見到的數以萬計的秦、漢、三國簡牘都是用墨寫成的，從無用漆之例。後來，公佈出來的材料更多了，漏洞也就更大了，作偽者實在是文化水準極低的人，贗品中有許多低級錯誤。就簡論簡，主要有三大問題：一是形制完全不對，純屬杜撰；二是隸書水準太差，全然不是漢隸風格；三是寫簡用字，時代錯亂，一、二、三、四、五、六……，寫成 弑、弑、弑、肆、伍、陸……而那應是唐武則天時代的用字；還有“天”寫作“[青氣]”，那是清代白蓮教創制的新字；還有一些現代的簡化字，真是亂彈琴。本來，我們還希望有機會看看實物，但收藏人根本不敢拿出來交給文物部門進行鑒定。

2007年夏天北京一位書法家收到的發現的所謂西北簡，最初告訴我說與《史記》有關，及至見到他們傳來的照片，從顯露出來的文字看，木簡並非全是《史記》內容。我們看到的幾枚木簡照片的確抄自《史記·高祖本紀》。如圖 簡文“後十餘日封韓”，是“後十餘日，封韓信為淮陰侯，分其地為二國。信為淮陰侯，分其地為二國。”圖 之五簡自右至左，第一枚簡文作“為漢鴻溝而”，是“項羽恐，乃與漢王約，中分天下，割鴻溝而西者為漢，鴻溝而東者為楚。”第二枚簡文“萬歲乃歸”，是“項王歸漢王父母妻子，軍中皆呼萬歲，乃歸而別去。”第三枚簡文“至固陵不口”，是“至固陵，不會。”第四枚簡文“用張良計”，用前一字乃“之”，是“漢王復入壁，深塹而守之。用張良計，於是韓信、彭越皆往。”第五枚簡文“壽春漢王”，是“及劉賈入楚地，圍壽春”。我們由此可以知道，偽簡三、四、五三枚可連綴，抄錄的是《高祖本紀》中的以下一段：

項羽解而東歸。漢王欲引而西歸，用留侯、陳平計，乃進兵追項羽，至陽夏南止軍，與齊王信、建成侯彭越期會而擊楚軍。至固陵，不會。楚擊漢軍，大破之。漢王復入壁，深塹而守之。用張良計，於是韓信、彭越皆往。及劉賈入楚地，圍壽春，漢王敗固陵，乃使使者召大司馬周殷舉九江兵而迎武王，行屠城父，隨劉賈、齊梁諸侯皆大會垓下。立武王布為淮南王。

我們即使沒有看到原物，也可推定偽簡一簡大約寫 20~22 字，前述三簡簡文格式大體如下：

建成侯彭越期會而擊楚軍至固陵不會楚擊漢軍大破
之漢王復入壁深塹而守之用張良計於是韓信彭
越皆往及劉賈入楚地圍壽春漢王敗固陵乃使使者

另有一條完整的木簡，（圖 ）也是 21 字，可印證我們的推測：

大赦天下田肯賀因說高祖曰陛下得韓信又治秦中

這也是《高祖本紀》的內容。惟收藏者不懂，這種書寫方式卻全然不合漢代簡牘的書寫格式。漢簡倘若是文書類簡，字體可以或大或小，或隸或草，但一般一簡字數往往不確定。而典籍類簡，則字體大小基本一致，字間距基本相同，字數基本相同，一般為隸書，決不可能幾種書體，如隸書、草書、行書相混雜。在這批偽簡中，不僅有不倫不類的隸書、不倫不類的行書，也有一些當代人的習慣“連筆”書法，如“示”字旁，一橫與一撇的連筆；“鴻”字中“工”形上橫與中豎的連筆；“言”字旁，上橫與下口的連筆，等等，皆不見於漢代書法。至於將“秦”字下方的“禾”寫成“米”，“歲”寫成“ ”，都不是古人的錯字寫法，而是文化水平不高的現代人十分低級的、莫名其妙的錯字。

更加離奇的是三塊木牘。自右至左，第一塊抄自《漢書·常惠傳》，第二、三塊抄自《史記·大宛列傳》（見圖 之 ）。據照片可知大抵出自以下幾節：

常惠，太原人也。少時家貧，自奮應募，隨移中監蘇武使匈奴，並見拘留十餘年，昭帝時乃還。漢嘉其勤勞，拜為光祿大夫。

《漢書·常惠傳》

是時上方數巡狩海上，乃悉從外國客，大都多人則過之，散財帛以賞賜，厚具以饒給之，以覽示漢富厚焉。於是大觶抵出奇戲諸怪物多聚觀者行賞賜酒池肉林令外國客遍觀各倉庫府藏之積見漢之廣見漢之廣大，傾駭之。及加其眩者之工，而觶抵奇戲歲增變，甚盛益興，自此始。

《史記·大宛列傳》

及得大宛汗血馬，益壯，更名烏孫馬曰“西極”，名大宛馬曰“天馬”云。而漢始築令居以西，初置酒泉郡以通西北國。因益發使抵安息、奄蔡、黎軒、條枝、身毒國。

《史記·大宛列傳》

後來我才知道這些木簡照片早在 2006 年就已貼在《司馬遷史記網》(www.simaqian.net)：將照片貼在網上的作者稱：“我多年從事先秦兩漢的讖緯文化研究，手中有讓史學界震驚的寶貝，此木簡為沙坑，品相極好，也非常酥脆，時間稍久，木色就會變黑，墨色變淺。趁未變色時拍照留存，其字體端莊清麗，看字體氣息，書寫者年齡在 50 上下，英氣內斂，有很好的學養。木簡為《史記·本紀》，疑為司馬遷手書。”這位網友實在是一位對簡牘學、文字學和書法史一竅不通的人。他連我指出的木牘之一是《漢書·常惠傳》都沒有弄清楚！前引《常惠傳》明明白白寫道常惠“昭帝時乃還”，而司馬遷在武帝末年（一般說司馬遷卒於武帝，即公元前 90 年）。也就是說，常惠是司馬遷以後的人，司馬遷怎麼可能撰寫或抄寫《常惠傳》呢？這種“關公戰秦瓊”的笑話竟然也出現在簡牘文物界！

造假者賣到內蒙的贗品，與這些《史記》、《漢書》假簡，手法完全相同。最初我們見到這些假簡以為是孤立的事件，並沒有認真對待，看過後一笑了之。直到大宗的所謂《史記》、《漢書》簡冒出來，我們再重新審視這批東西，終於知道這位造假者已經大規模地生產了許多贗品了。（圖）我們也將圖中假簡的出處作一標註（假簡文字用斜黑體字表示），並加“按語”說明其作偽最明顯的漏洞：**[附圖用第一張及第二張之 1~7，后部截去。]**

§ 1. 1

天鼓，有音如雷非雷，音在地而下及地。其所住者，兵發其下。天狗，狀如大奔星，有聲，其下止地，類狗。所墮及，望之如火光炎炎衝天。

《史記·天官書》（頁 1335），又見《漢書·天文志》（頁 1293）

§ 1. 2

劉向以為時魯三桓子孫始執國政，宣公欲誅之，恐不能，使大夫公孫歸父如晉謀。未反，宣公死。

《漢書·五行志上》（頁 1324）

§ 1. 3

星曜至地，則石也。天曜而見景星。景星者，德星也，其狀無常，常出於有道之國。

《漢書·天文志》（頁 1294）

按，“天曜而見景星”，《史記·天官書》作“天精而見景星”。可知作偽者是抄自《漢書》。

§ 1. 4

其本曰水。漢，星多，多水，少則旱，其大經也。天鼓，有音如雷非雷

《史記·天官書》（頁 1335）

§ 1. 5

格澤星者，如炎火之狀。黃白，起地而上。下大，上兌。其見也，不種而獲。不有土功，必有大害。

《史記·天官書》（頁 1335）

§ 1. 6

角、亢、氐，兗州。房、心，豫州。尾、箕，幽州。鬥，江、湖。牽牛、婺女，揚州。虛、危，青州。營室至東壁，並州。奎、婁、胃，徐州。昴、畢，冀州。觜、參，益州。東井、輿鬼，雍州。柳、七星、張，三河。翼、軫，荊州。

《史記·天官書》（頁 1330）

§ 1. 7

《易》曰：“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劉歆以為虞羲氏繼天而王，受《河圖》，則而畫之，八卦是也。

《漢書·五行志上》（頁 1315）

§ 1. 8

是歲晉有鄆陵之戰，楚王傷目而敗。屬常雨也。傳曰：“襄法律，逐功臣，殺太子，以妾為妻，則火不炎上。”

《漢書·五行志上》（1320 頁）

按，偽簡首字為“戰”，作偽者似漏掉“楚王傷目而敗屬常雨也”等字。

§ 1. 9

嚴公二十年“夏，齊大災”。劉向以為齊桓好色，聽女口，以妾為妻，適庶數更《公羊傳》曰，大災，疫也。董仲舒以為魯夫人淫於齊，齊桓姊妹不嫁者七人。國君，民之父母；夫婦，生化之本。本傷則未天，故天災所予也。

《漢書·五行志上》（頁 1322）

3. 1

凡以宿星通下之變者，維星散，句星信，則地動。……極後有四星，名曰句星。斗杓後有三星，名曰維星。散者，不相從也。三淵，蓋五車之三柱也。天紀屬貫索。積薪在北戍西北。積水在北戍東北。

《漢書·天文志》（頁 1288）

§ 3. 2

是以秦、晉好用兵，復占太白，太自主中國。而胡、貉數侵掠，《星經》云“太白在北，月在南，中國敗。太白在南，月在北，中國不敗。

《史記·天官書》（頁 1347）

按，偽簡誤將“秦”字抄為“泰”，“晉”、“復”字誤寫成簡化字。

§ 3. 3

襄公二十四年“秋，大水”。董仲舒以為先是一年齊伐晉，襄使大夫帥師救晉，後又侵齊，國小兵弱，數敵疆大，百姓愁怨，陰氣盛。劉向以為先是襄慢鄰國，是以邾伐其南，南，齊伐其北，莒伐其東，百姓騷動，後又仍犯疆齊也。

《漢書·五行志上》(頁 1345)

§ 3. 4

四年七月甲辰，辰星在翼，月犯之。占曰：“兵起，上卿死將相也。”是日，熒惑入輿鬼天質。占曰：“大臣有誅者，名曰天賊在大人之側。”

《漢書·天文志》(頁 1308)

§ 3. 5

先是，趙人新垣平以望氣得幸，為上立涇陽五帝廟，欲出周鼎，以夏四月，郊見上帝。歲餘懼誅，謀為逆，發覺，要斬，夷三族。

《漢書·五行志》(頁 1346)

§ 3. 6

其十一月丁巳，夜郎王歆大逆不道，牂柯太守立捕殺歆。三年九月甲戌，東郡莊平男子侯母辟兄弟五人 黨為盜，攻燔官寺，縛縣長吏，盜取印綬，自稱將軍。

《漢書·天文志》(頁 1310)

按，偽簡誤將“莊”字誤寫成簡化字。

§ 3. 7

易曰：“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雒出書，聖人則之。劉歆以為虛義氏繼天而王，受河圖，則而畫之，八卦是也；禹治洪水，賜雒書，法而陳之，洪範是也。

《漢書·五行志》(頁 1315)

作偽者把《史》、《漢》文字混在一起抄，可能也有讓人不易識辨的企圖。至於三塊木牘的文字，也是隸書、草書、行書混雜，有不少當今書法、繪畫界喜歡寫的花體隸書。這種書體根本不可能是漢人所寫。從簡牘制度看，木簡與木牘混在一起抄同一部書，也是只有偽品才會出現的荒唐事。

關於前舉第 8 項的假簡，(圖)我很懷疑收購者是被販賣者和一幫“托兒”騙了。請看他的描述：

2006 年 2 月 12 日周日，天陰寒冷。我才從上海出差飛回北京，想著春節後各地的老鄉們已陸續趕到北京潘家園——中國最大的古玩市場，我就直接打車到了潘家園。這時已是下午 4 點，天已放暗，攤主們正開始收攤，我快快的在各地攤前走馬觀花的看着，忽然見到一中年男子的攤前有皺巴巴的塑膠袋，內裝著一把象筍乾一樣的東西，攤前用 A4 紙用圓珠筆描著“貴重，請勿動”的字樣。在我面前已有 2-3 人蹲在那饒有興趣的要零星的買，說是鑲在鏡框裏掛在牆上很古雅。我看像是竹簡，上有隸字，應是漢簡，擔心東西流散了，可能就會造成難以彌補的損失。便問他有沒有拆了買，還好他是來了沒多久，不知道潘家園是周日下午 4 點關場，眼見要走了，我就對他說我全要了，就掏出口袋裏的所有錢，僅留了 25 元打車費，買下了他的東西。臨走前問他，說是山東出的東西。回到家裏，鋪在桌子上，數了數有 80 根。16 公分長，每枚上有 7 字，少數為 6 和 8 個字，反面在竹簡兩頭有兩道墨線。看去這文字顯然不是紀事，也非古書，許多字幾乎在每枚上都反復出現，每枚上的字都組成不了有意義的文句。但從竹片來看，像是很有年代，呈脫水狀，彎轉扭曲，已極不平整，但每枚上的字均可認。我考慮如果要造假，文字上要衝著銀雀山的孫武、孫子兵法的造，這樣才能要個好價錢，但這上面的字看不出是啥意思，也許換個角度想，正因為這東西的確是出土的，故才有廣告敢說是“貴重，請

勿動”，也正因為上面的文字讓人不知所云，才能有機會落在我這裏。我選了約 20 條還算平直的上傳，剩餘的若需要打個招呼，我再拍好後一一上傳。請問這是啥東西啊。

收購者首先是犯了買自己完全不懂的東西的大忌，那些表示要“零星的買”，“鑲在鏡框裏掛在牆上很古雅”的人，大概都是別有用心故意誤導他的。如果知道點簡牘學史，近代簡牘發現一百多年了，誰人見過掛在牆上鑒賞的？誰見過“筍乾”一樣的出土竹簡！從照片上看，所謂“竹簡兩頭有兩道墨線”，那墨線也明顯是假造的，根本不是編繩痕跡。而收購者似乎連“兩道墨線”是什麼都不清楚。至於簡文，更是狗屁不通。以下是網上為我們提供的其中 19 簡的“釋文”：

- 1、□□□之天耳也示
- 2、見天耳義也天
- 3、見天明也之天也
- 4、天取（從止）（聚）大貴也天也
- 5、不□□（上從亡）（會）言不也
- 6、耳□示取（從止）（聚）示裏
- 7、取（從止）（聚）天凶□天耳□
- 8、耳犬口也貴天耳
- 9、□（上從亡）（會）取（從止）（聚）也它（地）則天
- 10、貞吉天真正也
- 11、天取（從止）（聚）也天取（從止）（聚）也
- 12、奚老有先年（？）君
- 13、貴貞天也仁也
- 14、行貴耳天天之不
- 15、則□（上從亡）（會）之天繇（由）天
- 16、仁義貴貞天仁也
- 17、犬<天>長不仁之鬼
- 18、也天耳□君憂天
- 19、□□□也貴天

收購者的防範意識太差，他如果還有點文言文基礎的話，應該仔細讀讀這些簡文，想想是否合乎文法，你自己都說“上面的文字讓人不知所云”，卻還要買下，豈不自尋煩惱？具體分析一下，例如在 1、2、6、7、8、18 等簡中都出現了“耳”字，作偽者將其用為虛詞，但是在第 1 簡中卻出現“之天耳也”的句子。可以檢索我國古代汗牛充棟的典籍，哪里會有文言虛詞“耳”和“也”連用的事情呢！收購者更缺乏基本的書法史知識，從他提供的圖片看，竹簡上的那些字，差得不能再差了——可以說是上述十種假簡中寫得最差的，他居然還是“照單全收”了。收購者最後的掙扎是“去潘家園終於尋到上周賣竹簡的中年人，再三追問下，得知東西在山東臨沂羅莊的農民手裏上收來”。顯然這依然是謊言。臨沂出過著名的銀雀山漢簡，所以假冒其地，假冒其名，其實與臨沂毫無關係。我們當然很同情受騙上當的收購者，但是現實很嚴酷，你如果不能比造假者更高明，那你肯定只能受騙上當！

1997 年夏在潘家園市場發現的三幅帛書，也是被人故弄玄虛地加以誤導，由公安部門出面將其扣留

，文物部門組織專家進行鑒定。絲織品和文字內容兩個組都一致認為是偽品。從絲織品方面而言，戰國時代由於紡織技術的局限，絲帛門幅一般都在45釐米以下，而偽品殘寬即在50釐米；戰國時期絲帛織法細密，而偽品經緯稀鬆，給人感覺好像是現代的紗布，這都與當時絲帛形制規格不合。出土帛書，見空氣後一般顏色呈暗黃色，而偽帛的顏色卻發黑。我當時就說，這是造假者有意為之，目的是一是讓偽品更顯古舊，二是使墨色的筆跡更加不易辨識。從文字方面而言，偽品雖試圖照抄楚文字，但漏洞很多。例如“疾病”的“病”字，偽帛書寫成“𠄎”，從疒，從丙，從口。（圖 10）而在楚文字裏，並無這種寫法的“病”字。郭店楚簡發現後，古文字學家才考證“𠄎”為“病”。又如“癸”字，楚文字多寫作“𠄎”，偽帛書干支字的“癸”卻出現了“𠄎”形，那是甲骨文的寫法。偽帛書常見“皆可用也”，大概是寫得太多寫煩了，結果寫著寫著就走樣了，“皆可用也”，寫成“𠄎”，（圖 11）可以說，全然不是楚文字的寫法。從內容而言，偽帛書的句子完全讀不通，為了圖省事，偽帛書出現最多的字是月份、干支、重文號。從書寫角度看，偽帛書字形時而長，時而扁；筆劃時而尖細，時而團樂，筆勢猥瑣，蠅營狗苟；書風疲弱，混亂不一。如帛書中常見的“有”字，有“𠄎”、“𠄎”、“𠄎”、“𠄎”等許多寫法，大多不規範，不是楚文字的寫法。

綜上所述，簡帛作偽者的手法可謂五花八門，不過到目前為止，社會上發現的假簡還遠未到能夠以假亂真的程度，也就是說，造假者的作偽手段和技巧並不十分高明。那麼為什麼還是有那麼多人受騙呢？主要是大家對簡牘學知識瞭解太少，對簡牘辨偽知識瞭解太少。我們針對這種情況，提出辨別偽簡的四項原則。如果能夠掌握這些原則，避免受騙上當是完全可以做到的。

三 辨別偽簡之四項原則

辨別偽簡可以歸納為四項原則。

第一，文字、文法與文理。籀齋先生論辨偽強調“義理”、“文法”和“文字”，他說：“古文字義理第一，文法第二，書法第三”；⁸“讀古人之字，不可不求古人之文，讀古人之文，不可不求古人之理”，“聞成見或有偏處者，祇是考古人之字而未深求古人作篆之法，多見而深求之，真與偽自可信於心矣”；“古文字一篇中之氣，一字中之氣，一畫中之氣，豈今人所能偽哉”，⁹“真者今人必不能為，偽者必有不如古處”。¹⁰ 籀齋所說的古器物銘文是如此，簡牘文字也是如此。出土的簡牘，不管是楚簡、秦簡、漢簡，那種“氣”的確是難以偽造的。籀齋先生說：“多見多用心，以精為貴，久之自有真知。”¹¹ 看多了真簡，感受到古人書寫中的那種“氣”，再遇到偽品自然就能看出不同，看出差距，看出其劣。簡牘文字之難認如戰國楚簡者，在古文字學者眼中，仍然是可以基本讀通讀懂的；而偽造的簡牘，造假者不可能去生產“精品”，不過是為換銀子牟利，幾乎全是粗製濫造的東西。單字字形或臆想杜撰，或照貓畫虎，行家看來漏洞百出。漢簡雖用隸書，但很多字自有其時代的特點。不僅西漢與東漢用字不同，西漢初期與中晚期也有不同，作偽者如果能掌握漢簡文字發展變化的規律，或可成為一學者，恐怕也不必造假販假了。籀齋先生在論及古器文字時指出，古器字“有各體之不同”，“有各國之不同

⁸ 《致王懿榮書》第32頁。

⁹ 《致鮑康書》第32~33頁。

¹⁰ 《致吳大澂書》第37頁。

¹¹ 《致鮑康書》第51頁。

”，“有各種定例”，¹² “今人反之，所以平庸淺近，遞降而愈昧古人制字之義”，“古人文簡而字多，後人文繁而字轉日少，可以見矣”。¹³ 他提出鑒別真偽，特別要注意文字的差異，“他器所見之字，而此忽異，則必察之；而此忽弱，則必疑之”。¹⁴ 這些可貴的經驗，對於我們今天辨別簡帛真偽仍有重要的借鑒意義。

所謂文理，即簡帛文字的內容，文章的水準、文書的章法，這些更需要學養與積累。目前偽簡帛大多文理不通，偽簡“孫武兵法”中竟然出現成語“四面楚歌”，把劉邦、項羽“楚漢相爭”故事，拉到春秋晚期，誠滑天下之大稽也！還有“周敬王七年春”之類，將諡號當做年號；自稱“以名命簡”叫做《孫子兵法》等等，讓我們可以斷言，作偽者大概也就是一個沒有好好上學的初中生，且書法極差，所謂的隸書寫得慘不忍睹。

第二，質材與形制。簠齋先生在論及青銅器辨偽時有“以制作別”之方，我們講簡帛辨偽，根據簡帛實際將其範疇拓展到“質材”和“形制”兩個方面。簠齋先生指出：“器形本以所用為別而作，既尚其象，又有取義之設。”¹⁵ 他的意思是，青銅器製作時，都是為了使用的需要而做成不同的形狀，不同的形狀既注意到形態的美觀，也包含著一定的意義。倘以簡牘言之，簡牘的寬窄長短形制及書寫格式也是含有一定意義的。戰國、秦、漢各代，簡牘制度與書寫格式各不相同。掌握這些特點，對於鑒別真偽當然也是非常有用的。

根據我們的經驗，西北地方出土簡牘，以木簡為主，竹簡數量很少，多用於抄寫經書或重要檔案。木簡多用紅柳、仔兒松和胡楊木製作。西北的竹木簡牘因氣候乾燥，有保存得非常好的，出土時光潔如新。簡牘出土後如果嚴密包裹，儘量隔絕光線和空氣，仍能維持原貌。一旦較長時間暴露，勢必很快變舊變黑，墨蹟也會逐漸淡化。造假售假者所用木材往往過於鮮亮，如香港某大學所收“王杖”簡，木質呈白色，顯得很新，就是假簡的特徵。不過，偽造者也可以使用一些方法將竹、木材料“做舊”，一般是採用某些自然的有色物質溶液浸泡，浸泡時間有時須數月或半載，造成一種假像。但用這種方法“做舊”的簡，質材的顏色顯得非常整齊劃一，而出土簡即使在同一地點埋藏，仍有顏色深淺的不同，人為與天然還是不能完全一樣。

前文說過，南方出土的古代簡牘在墓葬或遺址浸泡一兩千年，竹筋細胞腐爛破壞，竹片就像泡爛的麵條；有的稍微觸摸即化為齏粉。現在的作偽者，至今還沒有能造出這種狀態的竹簡來。

從簡牘形制來看，作偽者也並沒有仔細研究過戰國楚簡、秦簡、漢簡的長短寬窄制度，偽簡普遍偏厚、偏寬，造假者無法在合乎古代標準的竹簡上寫出楚文字、秦文字、漢文字。最近的趨勢似乎是偽造木牘的越來越多，蓋木牘通常較寬較厚，既便於製作，又便於書寫。但秦漢木牘其實也是很薄的，長寬尺寸有一定之制；寫牘更不像那些偽品毫無規矩，所以還是一望即知其偽！

第三，書法與書風。簡牘既然是書寫品，書法與書風具有強烈的時代特徵。簠齋先生就強調要熟悉古人“作書之筆法”，¹⁶ “古人作字，其方圓平直之法，必先得於心手，合乎規矩，唯變所適，無非法者，是以或左或右，或伸或縮，無不筆筆卓立，各不相亂；字字相錯，各不相妨，行行不排比而莫不自

¹² 《讀〈說文古籀補〉擬例》第33頁。

¹³ 《致潘祖蔭書》第35頁。

¹⁴ 《致潘祖蔭書》第35頁。

¹⁵ 《致王懿榮書》第39~40頁。

¹⁶ 《致吳大澂書》第38頁。

如，全神相應”，¹⁷ “識得古人筆法，自不至為偽刻所給，潛心篤好，以真者審之，久自能別”。¹⁸ 他甚至認為“六朝極劣者，筆劃亦非今人所能為”。¹⁹ 看看偽造簡帛的情況，深感簠齋先生的論斷至今仍是十分正確的。孫武兵法偽簡書法極其拙劣，完全不是漢初隸書的寫法與風格。有人說，它的長橫和長撇很有特點，把長橫寫成大捺，長撇寫成斜鉤。但是，這些特點並不是漢初隸書的特點。秦及漢初的隸書是古隸，作為八分書特徵的橫筆的蠶頭與波磔都不很明顯；而偽簡卻已經將這兩個特徵誇大到荒謬的地步，豈不自出洋相！前文已經說到，我們很懷疑當代的“書法家”參與了制假活動，如假“王杖”簡和假《史記》簡，簡文書法勝過一般的假簡，但就是這些“書法家”的“作品”，我們仍然可以從字裏行間看到無法掩蓋的現代人的草率急促與輕浮庸俗之氣！這些貌似流暢的書法，從審美情趣而言甚至比不上西北邊塞遺址出土的成卒錯誤百出的、稚拙的“習字簡”！（圖十）

從整體的書法風格而言，楚簡多清麗而秀美，頗具浪漫氣息；秦簡整飭而便捷；漢簡與帛剛柔並濟，俊逸而大氣。簡帛書籍類的作品，大多係專職抄手寫成，江陵張家山 M247 出土的漢簡上已經出現了抄寫者的署名。因而都具有專業的書法水準，而偽簡的書絕大部分都囂張跋扈，淺薄浮躁，與真品實是判若雲泥。

第四，來路與出處。我國的簡牘，大部分出土於甘肅和湖北，因此日本學者將蘭州和荊州稱為簡牘學的“麥加”（聖地）。據筆者所知，目前國內制作偽簡主要也在甘肅、湖北兩地，近十年間似乎有不斷擴大的趨勢，像陝西、河南、江蘇、湖南等地也出現了偽簡的製作者。恐怕這就是簠齋先生所說“好者日多，值所以日昂，偽者獲利日厚，所以效尤者日眾”；偽者“本輕而利厚”，所以造假者就會“竭其心力，日出而不窮也”。²⁰

我們懷疑，簡帛作偽之肇始，與出土簡牘的臨摹複製有關。在有簡牘展出的博物館中，通常都有複製品出售，湖北有些地方博物館曾使用古代墓葬出土的椰板剖開來製作簡牘複製品。有人就以假充真，把複製品當做真簡投入了文物市場。試想假如是拿古代墓葬出土的椰板剖開來製作簡牘複製品，那麼即使使用碳十四等現代科技手段恐怕也難以從質材上看出破綻來。好在出土椰板沒有那麼多，加工製作也過於費神，現在此類真材實料製作仿品的事好像已經絕跡。在日本販售的偽簡，據說就出自湖北，還有人指名道姓地說那是出於某人之手云云。據我們調查瞭解，假簡中的所謂“楚簡”、“楚帛書”，絕大部分來自湖北。

香港中文大學收的假“王杖”簡，有人說是與一件傳說出於武威磨嘴子的“松人”的木牘一道出土、一道販售的，一假一真，這大概也是販假者的一種“技巧”。但是，其實並不高明。因為木牘的文字有“建興廿八年”紀年，建興廿八年是公元 340 年。“建興”本是西晉晉帝年號，只有四年即廢止。而割據西北的前涼政權，卻在後來長期沿用“建興”年號紀元，甘肅與新疆出土的簡牘中有建興十幾年，二十幾年，乃至四十幾年的。既然如此，東漢的“王杖”簡與前涼的“松人”木牘，二者時間上差了上百年，怎麼可能同出磨嘴子一座墓葬中。所以，甘肅省文物考古所的朋友們鑒別後，當時就認為“王杖”簡可能是武威人假造的。筆者在前面提供的線索，可以請大家鑒別。去年出現的所謂司馬遷《史記》簡，據說也是甘肅武威方面製造的，我們還沒有去做進一步的調查。但我們知道，前些年出現的乾的漢簡，絕

¹⁷ 《致吳雲書》第 34 頁。

¹⁸ 《致鮑康書》第 38 頁。

¹⁹ 《致吳雲書》第 37 頁。

²⁰ 《致鮑康書》第 59 頁。

大多數出自甘肅；而用塑膠紙包裹的濕的漢簡（浸泡並和上黃泥等）多出自江蘇。制假販假是犯法的，我們通過追蹤假簡，可以說現已初步知道簡牘作偽的基本情形，要進一步調查弄清也非難事。以前聽說日本買到假簡的書法家，最初也曾準備通過警方與司法當局向香港和大陸有關部門交涉，不過至今尚未實行。

以上四項原則乃鑒別簡帛真偽的基本原則，如果連這四個原則問題都沒有搞清楚，那麼，任誰吹得天花亂墜是怎樣的寶貝簡牘，也決不可收購。象在潘家園市場收竹簡、收帛書，傾其所有、掏空腰包買下竹簡的事，很是幼稚可笑。真簡、真帛書肯定不是他們所付出的那個價錢。

那麼文物市場究竟有沒有真簡呢？真簡又是什麼價格呢？最為著名的真簡就是上海博物館從香港文物市場收回的戰國楚簡了，這批簡的價格至今保密。隨著《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至六輯由上海古籍出版社先後出版，學術界一致認為，這批流散的竹簡乃是無價之寶！2006年夏，我和一位朋友一起鑒定了一批流散的西漢竹簡，這批簡已經在內地和香港走過一個來回了，總數約2000枚，文物販子索價150萬。2007年4月我從臺灣回京途徑香港，香港中文大學的朋友告訴我，香港文物市場有一批戰國楚簡和一批西漢竹簡，他曾帶我所李均明先生和湖南嶽麓書院陳松長先生一起看過，確實是真簡。楚簡總數約1000枚，漢簡總數約1500枚，古董商報價300萬。為了搶救這些流散的簡牘，我先後於2006年7月和2007年5月給我們中國文物研究所和國家文物局領導寫過兩份報告。後一份報告題為《關於搶救流散的西漢竹簡的建議》，與李均明合署，全文如下：

近一年多來，有數批盜掘流散失的西漢竹簡在國內和香港流傳，總數約在2000枚以上，保存得相當完好。據說，這些竹簡流失後，曾幾次易手，並一度運抵香港。後來，內地曾經見過簡牘的文物商，知道簡牘價值珍貴，又從香港人手中購回（或購回一部分）。我們在北京和香港曾被請去觀看這批竹簡。握有這批簡的人希望瞭解竹簡究竟是真是偽；還想知道這批簡究竟是什麼時代、什麼內容。

對其中一批，我們分別從三個包裹著塑膠薄膜的小卷中，揭剝若干枚竹簡進行了觀察，目測竹簡整長不到30釐米，寬0.6釐米，文字為秦末及西漢早期使用的古隸體。我們匆匆寫了七枚竹簡的釋文，因光線不好，有少數簡文顯得模糊不清，但如果在較好的光線下或紅外線閱讀儀器下，應當都是能夠看清的。我們也用隨身攜帶的數碼相機拍了幾張照片，但是由於光線欠佳，帶水的竹簡有反光，數碼相機也不是專業相機，拍攝效果極差，照片上看不清竹簡上的文字。

以下是七枚竹簡的釋文，我們給這幾枚簡編了一個臨時性的序號：

• 有賫贖責□□□□其年過六十歲者勿遣年十九歲以上及有它罪而戍故
(臨1)

今而後益高及初棄疇(?)益高□□□下及年過六十□□勿令戍它處請可•四
(臨2)

人能捕盜縣官兵兵刃者以律購之當坐者捕告者除其罪□□□□□
(臨3)

丙廿二 (臨4)

上屬所執法而徑告縣官者賫一甲以為恒

(臨5)

□□□□□一人購金一兩其□□書能捕若誦告之購如它人捕誦者·廷己廿七
(臨6)

夢燔元席蓐入湯中吉(?) 夢地則赫之有芮者

(臨7)

這七枚竹簡可以分為兩種內容，臨1～6號為律令類簡，臨7為數術類簡(《占夢》一類)。從簡文書寫特點看，有兩個方面很值得注意，一是臨5號簡有“恒”字，不避漢文帝劉恒的諱；二是有秦簡常用的“臯”(罪)字。這樣看，這批竹簡時代可以早到西漢初期甚至秦。從簡文內容看，律令內容與已經公佈的睡虎地秦簡《秦律》及張家山漢簡《二年律令》不同，簡文“丙廿二”、“廷己廿七”，應當是律令條文的編號，這是深入瞭解秦漢律令條文的難得的資料。由於看到的竹簡數量有限，還不能對竹簡內容作全面的瞭解和評估，但至少可以說，這批竹簡有著對研究古代法律史有非常重要價值的資料。另外，據也曾看過這批簡的學者說，他們看到的竹簡，有與江陵張家山247號漢墓出土的竹簡相似的《算數書》的內容。我們在香港又見過與江陵張家山出土的三批律令簡內容相類、年代連貫者，有豐富的法制史料、極高的學術價值。

最近五年中，我們應各方之請看過的竹簡不下20起，地域自北京遠至江蘇、甘肅、內蒙、香港，那些近簡全是假簡。這次所見卻是真正的古代簡牘。按照粵港地區古董市場竹簡行情，據初步估計，這些竹簡的求售價格約在150萬元左右。

作為地下新出土的文獻，這批竹簡的文物與文獻的價值是非常珍貴的。流失業已發生，港、台或世界各國文物與研究單位都有收購的可能，寶貴的出土文獻面臨著流出境外及損毀的危險。約10年前，上海博物館從香港文物市場買回了被盜掘後流失的“戰國楚竹書”，目前已整理出版煌煌六大冊，其中有七八十種亡佚的經典文獻，在全世界漢學界引起極大的震動。近些年來，國家博物館和保利藝術博物館從文物市場搶救性地收購了不少流散的銅器，如“士山鼎”、“榮仲方鼎”、“阪方鼎”、“盞簋”等重器，受到文物界與學術界的高度的評價。而一套十二件流失到香港的“子犯編鐘”，被臺北故宮搶先買去，使得文物界多少人為之扼腕歎息！我所出土文獻與文物研究中心長期從事簡牘整理研究，文物保護中心長期從事竹木漆器保護脫水研究，有責任對流散的文物進行保護與研究，因此，我們建議：盡速研究搶救保護這些竹簡的措施，將其收回後作為我所進行簡牘整理研究與保護脫水的標本收藏。以上報告妥否，望覆示。

此致

敬禮

中國文物研究所 胡平生、李均明

2007年5月8日

我和李均明一起把報告送到張廷皓所長辦公室，張所長立即振筆疾書，擬就一封給上級文物部門領導的信。令人遺憾的是，仍未獲批准。設身處地的想一想，我也很能理解官員們的苦衷，為了反對盜掘、維護地下文物安全，必須在文物市場對盜掘文物圍追堵截。但我們的思路又有些不同，作為一名文物工作者，我們當然非常關切文物的安全，也希望我們的公安部門更嚴厲更打擊盜掘地下文物的犯罪活動。但我們現在所要做的，卻是搶救已經流散的文物，希望它們不至於會爛壞或涉及物流散出來之前的問題。惟面對已經流散的文物，我們的重心便自然放在不要使之流失或損壞上！面對這樣的領導，回想當年馬承源

館長和上海博物館該承受多麼巨大的壓力啊！難怪香港一位學者感歎道：“再也沒有馬館長了！”真希望還有勇於承擔責任的文物、文化教育部門領導人能像馬館長一樣，把流散的真簡收購了，萬勿使珍貴的簡牘流失或損毀。假如真的流失或損毀了，那將是歷史性的慘痛損失！

以上說的是文物市場出現的真簡，告訴讀者的真簡參考價格是整簡每枚仟元。不過，作為一名長期整理與研究簡牘的文物工作者，我從來不贊成私人收藏簡牘，這個意見我已在好些地方、好些場合，包括香港、臺灣以及日本都講起過。去年初夏，我為溫州一位私人收藏家鑑定其所收竹簡為贗品。後，我再三勸告這位收藏家不要再試圖收藏簡牘。（圖 1）前些年，我曾與幾個朋友多次去逛香港古董市場摩羅街，看到成捆的假簡胡亂地扔在櫃子裏，經過多次假簡衝擊波的重創後，香港收藏界已經比較清醒與審慎了。而我勸朋友們不要收藏簡牘的理由，主要有兩條。一是因為竹木簡牘，質材低賤，本身沒有什麼價值。簡牘不像金銀玉石陶瓷，金銀玉石陶瓷質材高貴，往往器物本身就具有較高的價值，如果是一件美侖美奐的古代藝術品，自然價值更高。而簡牘的利用價值在於寫在簡牘上面的文字，但是，簡牘文字不像後世的字畫作品，它只有成段、成篇才有意義，或是一篇亡佚千年的古籍，或可考證一件淹晦不明的史實，或可發明某個不為人知的古字古義，總之，通常需要有連貫的、較長的內容方才能夠解讀和利用，否則，只是“斷爛朝報”，你就是拿著古人的片言隻字，又有何益！二是因為竹木簡牘極難保存。假如你得到一批楚簡或秦漢簡，一般都是濕簡，經過清洗之後，有兩種保存方法。一種是繼續浸泡在水中，但必須是蒸餾水，隔上十天半個月要更換一次，絕對不能讓它乾掉，一乾就全毀了；還有夏天要防發霉。另一種是對它進行脫水處理，但脫水用的藥品很貴，因而成本很高。必須由專業人員來做。而且，即使脫了水，仍不可一勞永逸，傳諸千古。根據國外的資料所說，因為簡牘脫水時使用了化學品，將來也有一個老化的問題。假如你得到的是出自西北戈壁中的乾簡，那麼就有一個防潮（霉變）、防蟲的難題，你能否為你的幾枚簡牘建一個調溫、調濕、保乾燥的庫房？再者，簡牘上的墨字更難保護。簡牘的精華是寫在簡牘上的文字，如果沒有文字，枯木朽竹有何價值？因而保護簡牘，說到底是要保護簡牘上的文字。簡牘出土前深埋地下，尤其是保存在墓葬中的簡牘，基本上避免了光線和空氣，因而得以在經歷了悠悠一、二千年的漫長歲月後，文字如新，墨光閃耀。然而由於紫外線及氧化的作用，簡牘只要一出土見光見空氣，簡牘文字的墨色就不可避免地要退化，一般方法不管用，以有機玻璃真空密封保存成本太高，令人左右為難。自古及今，收藏古董者未聞有收藏簡牘的，而傳世的文物中也決無簡牘一傳千百年的，皆因其本身價值低賤與難於保存故也。

本文從簡牘的辨偽與識別談起，拉拉雜雜又講到文物市場的真簡牘的出路問題，雖然扯遠了些，但這是一件事的兩個方面。回顧幾年來簡牘作偽的事件和流散的真簡，簡牘學研究界其實是感到一種悲哀。真簡真文物，文物部門不管；假簡假文物，文物部門也不管。國家的文物部門可以不可以、應該不應該設法將流散的真簡搶救回來；可以不可以、應該不應該追究造假者、販假者的法律責任呢？這真是一個值得好好研究的問題呢！

2007年12月30日完稿於珠海石景山

2008年2月二稿。2008年10月三稿。

後記：2008年新年後我到長沙繼續進行走馬樓三國吳簡第六卷（竹簡伍）的整理工作，這纔得知，流失到香港的一批竹簡已經由長沙一所高校出面接洽購回。我專門去參觀了這批竹簡，它們經過數年的漂泊已非常脆弱，腐敗程度嚴重，揭剝十分困難，倘若不是及時搶救回來，可能就將毀于一旦。我很激動，對辦理搶救事務的朋友說：你們真正是功德無量！爰以為記，以銘其功，以誌永恆。

2008年元月10日長沙簡牘博物館客舍中

2008年夏，清華大學又從香港搶救回一批流失的戰國竹簡，這很可能就是2007年春我從臺北返回北京路過香港時流傳在香港文物市場上的一批楚簡。10月14日，清華大學召開了新收藏竹簡鑒定會，內容極其重要，令人振奮。筆者有幸參加會議，親見這批珍貴資料，具體情況已有新聞報道介紹。另一方面，今夏在寧夏發現了所謂的“骨簡”，假得不能再假，但《光明日報》寧夏記者站站長專門撰寫長篇通訊為之鼓吹。（圖 ）而在河北發現了一批新的假簡（圖 ），書風、筆跡完全模仿已發表的出土簡牘，而且十分逼真，這也為今後的辨偽提出了新的要求。就在我即將赴美之前，另一位朋友又從蘇州發來一批所謂“吳地”簡牘的照片（圖 ），也是贗品。簡牘辨偽，任重道遠……

2008年10月25日於北京